

兴县统计局文件

兴统发〔2023〕1号

兴县统计局

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22年度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指标的通知》及《吕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报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文件要求，兴县统计局编制了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全文包括：

1. 总体情况；
2.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3. 收到或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4. 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5. 存在的主要及改进情况；
6. 其他存在的报告事项。

报告事项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2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请联系兴县统计局办公室，

联系电话：0358-6322388；通信地址：兴县旧兴中附近以东100米；邮编：033600。

一、总体情况

2022年度，我局以贯彻落实中央关于统计改革发展系列的要求，全面深化统计改革，全力构建现代统计体系，完善统计管理体制，提高统计数据质量，强化统计法治建设，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积极解读回应热点问题，探索开发多样化统计产品，促进统计工作更加公开透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新成效。

一是局机关不断健全完善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各项信息发布工作都有专人负责，上传信息都严格审核，做到准确、及时，符合相关规定要求，依申请公开情况。我局严格依法依规开展依申请公开工作，完善各项制度机制。

二是利用9月17日举办中国统计第十二届中国统计开放日、“12.4”宪法日、“12.8”《统计法》颁布纪念日等宣传活动，发放《中国统计法》和《统计法律法规》宣传单、册、物品等资料。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表格如下：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三) 不予公开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五) 不予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处理	0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0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	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四、 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表格如下: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主要问题:

1. 公开信息内容有待进一步完善;
2. 统计信息发布存在一定延时。

针对问题的改进措施:

1. 在今后的工作中将有关的统计报告、信息发布于政府网站。

2. 在以后的工作中，及时发布相关信息，使信息的时效性得到加强。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公共统计					专项统计									
统计项目					统计项目									
总行	尚未审核	其他审核	审核合格	审核不合格	总行	尚未审核	其他审核	审核合格	审核不合格	总行	尚未审核	其他审核	审核合格	审核不合格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兴县统计局

2023年1月9日

兴县统计局

兴县统计局

兴县统计局